

## 附件 1

# 第二十一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信息化 大赛实施方案

## 一、大赛赛项

### （一）虚拟仿真作品（含移动版、虚拟仿真实验软件）。

虚拟仿真作品既能再现真实实验的全过程，又能克服传统实验的各种制约和弊端，依托虚拟现实、多媒体、人机交互、数据库和网络通讯等技术，构建高度仿真的虚拟实验环境和实验对象，学生在高度仿真的虚拟环境中开展实验，有效解决实验教学中存在的诸多问题，达到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

每个作品至少含一个教学单元的内容，制作工具和呈现形式不限。移动版作品应能在 iOS 和 Android 系统的移动终端设备上运行。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采用常用文件格式。需报送材料：作品及相关技术、使用操作资料等。

### （二）小规模限制性在线课程。

小规模限制性在线课程是指为实现线上学习或线上线下混合学习而设计开发的基于网络的课程及其资源，每个小规模限制性在线课程是完整的一门课程，内容要涵盖讲解、教案、练习（测验）、考试、互动等，不少于 20 课时。需报送材料：课程网址及相关技术、使用操作资料等。

### （三）系列化微课。

系列化微课是指教师围绕某一教学项目，将教学项目分解为

若干模块，模块分解为若干子任务，每一子任务对应一个或多个知识点与技能点，最终以一节微课的形式呈现。系列微课的前后顺序即为项目本身知识点教学顺序，每一节微课对应项目中的一部分开发内容，每节微课独立、完整，各微课组合又可以完整地呈现本教学项目知识点与技能点。每节微课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使用 PPT、手写板配合其他软件录制的视频。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每个微课时长 6—10 分钟，所报教学项目系列化微课不少于 3 个。视频格式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 1024Kbps，不超过 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标清 4:3 拍摄) 或 1280×720 (高清 16:9 拍摄)；采用逐行扫描 (帧率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压缩；采样率 48KHz；码流 128Kbps (恒定)。需报送材料：系列化微课视频、与微课对应的教学设计等。

#### （四）智慧教室应用课例。

智慧教室应用课例就是在教学中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的实践案例，应重点突出教师在课堂教学或网络化教学过程中如何使用相关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进行教学改革与实践，达到提高教学质量之目的。课例需经过至少一个学期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内容包括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实践目的、内容、信息技术工具、融合方法模式及过程、效果、反思等部分。如：翻转课堂、基于网络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项目学习等教学方式，一对一学习、移动终端学习、基于信息技术的创意创作教学

等。

参赛教师需要提交的材料：

1. 申报书。参赛教师基本情况及课例简介以及实践效果情况。（详见附件 3）
2. 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大纲需反映参赛教师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
3. 教学设计材料。提供智慧教室进行课程教学的 4 课时教学设计（须有思政内容）、课堂讲授或演示课件及相关的教学资源。
4. 课堂教学视频。录制 2—4 段智慧教室进行课堂教学场景的视频，最短 8 分钟左右、最长 20 分钟左右，总时长 40—50 分钟以内。要求在真实的高校课堂环境中录制，不可编辑，可节选 4 课时教学设计中的某个教学场景，有参赛主讲教师出镜、有师生互动的镜头，能够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创新，禁止“表演式”课堂。每个视频文件命名按照“课程名称+授课内容”的形式。
5. 课例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不超过 8 分钟。提交的视频格式要求与微课视频格式相同。

## 二、作品提交及评审

(一) 作品推荐。由各学校自行评审，按要求在规定提交时间内向大赛组委会推荐参赛作品。

(二) 作品提交。

大赛网站开放后，各高校指定 1 名负责人按要求准确填写每一件作品基本信息，同时在该平台上发布上传作品的 ftp 软件

包，并由各高校汇总后统一使用 ftp 上传作品压缩包；各高校登陆申报平台的账号和密码将以一对一方式发给各校负责老师。

相关技术咨询人员及联系方式：向俊，0771—5871024、18776883687，QQ：742695315。

### （三）作品评审。

大赛按文科、理工、农医 3 大类作品评比。组委会对各参赛作品实行初评和现场决赛两轮评审。初评为网上评审，评出并网上公布进入决赛的入围作品名单。现场决赛在贺州学院举行，对入围作品决出名次，确定获奖名单，在网上公示无异议后，由自治区教育厅颁发获奖证书。